

证券代码：873339

证券简称：恒太照明

公告编号：2024-062

##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加通讯方式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彭晴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- 董事李彭晴因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纪少东因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高柏特因境外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结合 2024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61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